

[illegible][illegible]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境内基金，具有跨境投资，跨境融资等特征，其风险和回报较境内基金具有显著差异。 一、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在追求资产长期增值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短期增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控制措施等，对基金资产进行投资。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控制措施等，对基金资产进行投资。 二、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一）股票 （二）债券 （三）货币市场工具 （四）衍生品 （五）其他金融工具 三、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 （一）资产配置 （二）股票投资 （三）债券投资 （四）货币市场工具投资 （五）衍生品投资 四、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的风险控制措施包括： （一）风险控制目标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三）风险控制流程 五、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包括： （一）基金净值 （二）基金业绩 （三）基金持仓 （四）基金费用 六、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的其他事项包括：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三）基金销售机构 （四）基金服务机构
第二章 基金的投资	一、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在追求资产长期增值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短期增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控制措施等，对基金资产进行投资。 二、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一）股票 （二）债券 （三）货币市场工具 （四）衍生品 （五）其他金融工具 三、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 （一）资产配置 （二）股票投资 （三）债券投资 （四）货币市场工具投资 （五）衍生品投资 四、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的风险控制措施包括： （一）风险控制目标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三）风险控制流程 五、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包括： （一）基金净值 （二）基金业绩 （三）基金持仓 （四）基金费用 六、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的其他事项包括：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三）基金销售机构 （四）基金服务机构
第三章 基金资产估值	一、基金资产估值的目标 基金资产估值的目标是准确、及时地反映基金资产的价值，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服务。 二、基金资产估值的原则 基金资产估值的原则包括： （一）准确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公平性原则 （四）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资产估值的方法 基金资产估值的方法包括： （一）成本法 （二）市场法 （三）收益法 （四）其他方法 四、基金资产估值的时间 基金资产估值的时间为每个估值日。 五、基金资产估值的结果 基金资产估值的结果为基金资产净值。
第四章 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基金费用包括： （一）基金管理费 （二）基金托管费 （三）基金销售服务费 （四）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 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包括： （一）按日计提 （二）按月计提 （三）按季计提 三、基金费用的支付方式 基金费用的支付方式包括： （一）直接支付 （二）间接支付 四、基金费用的追偿 基金费用的追偿包括： （一）追偿范围 （二）追偿程序
第五章 基金收益分配	一、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二、基金收益分配的条件 基金收益分配的条件包括： （一）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收益 三、基金收益分配的方式 基金收益分配的方式包括： （一）现金分红 （二）红利再投资 四、基金收益分配的频率 基金收益分配的频率为每月一次。
第六章 基金信息披露	一、基金信息披露的目标 基金信息披露的目标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信息披露的原则 基金信息披露的原则包括： （一）真实性原则 （二）准确性原则 （三）及时性原则 （四）完整性原则 三、基金信息披露的内容 基金信息披露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净值 （二）基金业绩 （三）基金持仓 （四）基金费用 四、基金信息披露的方式 基金信息披露的方式包括： （一）公告 （二）报告
第七章 基金风险管理	一、基金风险管理的目标 基金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识别、评估、监控和报告基金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二、基金风险管理的原则 基金风险管理的原则包括： （一）全面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风险管理的措施 基金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一）风险评估 （二）风险监控 （三）风险报告 四、基金风险管理的流程 基金风险管理的流程包括： （一）风险评估 （二）风险监控 （三）风险报告
第八章 基金持有人大会	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组成 基金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 二、基金持有人大会的职权 基金持有人大会的职权包括： （一）修改基金合同 （二）更换基金管理人 （三）更换基金托管人 三、基金持有人大会的召开 基金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四、基金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基金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分为： （一）普通决议 （二）特别决议
第九章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基金管理人的职责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管理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二、基金管理人的权利 基金管理人的权利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处分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三、基金管理人的义务 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保管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四、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包括： （一）基金管理费 （二）基金销售服务费
第十章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的职责 基金托管人的职责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保管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处分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三、基金托管人的义务 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 （一）基金资产的保管 （二）基金收益的分配 （三）基金信息的披露 四、基金托管人的报酬 基金托管人的报酬包括： （一）基金托管费 （二）基金销售服务费
第十一章 基金销售	一、基金销售的目标 基金销售的目标是扩大基金规模，提高基金知名度，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优质服务。 二、基金销售的原则 基金销售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销售的方式 基金销售的方式包括： （一）直销 （二）代销 四、基金销售的渠道 基金销售的渠道包括： （一）银行 （二）券商 （三）基金销售机构
第十二章 基金募集	一、基金募集的目标 基金募集的目标是筹集基金资产，为基金投资提供资金保障。 二、基金募集的原则 基金募集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募集的方式 基金募集的方式包括： （一）公募 （二）私募 四、基金募集的渠道 基金募集的渠道包括： （一）银行 （二）券商 （三）基金销售机构
第十三章 基金合同	一、基金合同的目标 基金合同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合同的原则 基金合同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合同的内容 基金合同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合同的生效 基金合同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十四章 基金终止	一、基金终止的条件 基金终止的条件包括： （一）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收益 二、基金终止的程序 基金终止的程序包括： （一）基金管理人 （二）基金托管人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三、基金终止的清算 基金终止的清算包括： （一）清算组 （二）清算程序 四、基金终止的分配 基金终止的分配包括： （一）清算费用 （二）清算收益
第十五章 基金附则	一、基金附则的目标 基金附则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附则的原则 基金附则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附则的内容 基金附则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附则的生效 基金附则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十六章 基金变更	一、基金变更的目标 基金变更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变更的原则 基金变更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变更的内容 基金变更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变更的生效 基金变更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十七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十八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十九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一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二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三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四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五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六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七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八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二十九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一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二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三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四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五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六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七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八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三十九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第四十章 基金其他	一、基金其他的目标 基金其他的目标是明确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基金其他的原则 基金其他的原则包括： （一）公平性原则 （二）及时性原则 （三）一致性原则 三、基金其他的内容 基金其他的内容包括：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二）基金的投资目标 （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四、基金其他的生效 基金其他的生效条件包括： （一）人数条件 （二）资产条件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6-020
-------------	-----------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6 年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中期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2.51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利类型	股利支付日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01/09	-	2026/01/09	2026/01/09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5月21日的2026年股东周年大会通过了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2026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26年中期

(二)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三)分配方案:

公司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1元人民币(含税),同比增长0.3%。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及宣派,并以港元或人民币(可选择货币)支付予港股投资者;以人民币支付予A股股东。港股股东(港股通股东除外)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选择全部或部分以港元或人民币收取股息。按照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港币中间价汇率(港元)折合港币人民币0.865436元计值,港元股息金额为每股2,900.93港元(含税),同比增长5.5%。

本次A股股利分配以公司A股股数902,767,86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1元(含税),共计派发A股现金红利约人民币2,285,947,346.17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利类型	股利支付日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01/09	-	2026/01/09	2026/01/09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公司本次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部所属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交易场所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自行发放对象

利润分配A股实施公告

无。

(三) 和税说明

1.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85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1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人民币2.51元，持股东转让股票时，再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证券登记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划付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汇付给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扣款的法定申报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 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现行结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先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10%，持股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59元。

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扣缴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59元。如QFII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受境外税收（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 通过沪港通投资A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81号）的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并以人民币支付。公司按照10%的股息红利扣税比例扣税，并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扣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59元。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或地区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自证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境外税收抵免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并已按股息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 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其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放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人民币2.51元。

五、其他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3992600

电子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illegible]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2. 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89.08	4,972.59
负债总额	6,466.06	4,303.51
所有者权益	2,051.58	1,068.96
资产负债率	6,466.06	4,303.51
净资产	892.54	107.08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765.2	-354
利润总额	-89.34	-110.08
净利润	-93.53	-108.5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观印象没有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信用状况良好。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观印象业务发展需要，上海观印象向上海农商行申请最高额融资1,000万元，请融地产以自有房产为上海观印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上海观印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抵押事项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争议、诉讼或仲裁等情形、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四、董事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预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认为：本次2026年预计新增对外担保的事项所涉担保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2026年度项目开发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及公司符合相关规定，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支持，上海观印象为公司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故无需提供反担保。公司将加强对上述资产的经营管理风险监控，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和股东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金额为112,5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74,089.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00%。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38,879.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92%；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1、上海观印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

2、最高额融资合同；

3、最高额保证合同；

4、最高额抵押合同；

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
2026年9月2